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陳怡庭

電話：3322101#7523

電子信箱：1006985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400249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735100E_114002498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辦理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協作學校辦理彈性課程公開觀議課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作業要點辦理。
- 二、本案為強化區域學校合作交流與連結、提供跨校社群支持，分享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經驗，引導區域學校共學發展具跨領域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委由本市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及課程之協作學校辦理公開觀議課活動。
- 三、本案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 (一)辦理單位：本市建國國民中學。
 - (二)觀課主題：紙骨牌。
 - (三)觀課日期：114年5月2日（星期五）。
 - (四)觀課地點：建國國中理化實驗室1。



(五)議課地點：建國國中圖書館研究室2。

(六)參與對象：本市公私立國中有興趣之教師。

(七)研習代碼：J00004-250300003。

四、請貴校本權責核予所屬入班觀課教師公（差）假及協助課務排代，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由學校預算－用人費用－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倘有不足再由本局辦理代課鐘點費預算不足補助作業，並請學校相關人員應在不重複支用原則下支領經費；私立學校教師部分，請學校本權責辦理。

五、因學校內有工程進行，目前僅能提供機車入校停放；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建國國中教務處03-3630081分機210葉主任。

六、檢附活動流程表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